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XNERVA
雲智匯科技服務

MAXNERVA TECHNOLOGY SERVICES LIMITED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7)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謹此提述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通函**」)。本公告內所使用之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01,543,448股股份，有關股份亦為賦予持有人出席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股東須放棄投票。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概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規定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於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其有意就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監票人。

董事會宣佈，通函所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述之所有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各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股份數目(%)	反對 股份數目(%)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與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167,244,454 (100%)	0 (0%)
2.	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67,244,454 (100%)	0 (0%)
3.	(a) 重選簡已然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67,244,454 (100%)	0 (0%)
	(b) 重選張曉泉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67,244,454 (100%)	0 (0%)
	(c) 重選張傳旺先生為執行董事	167,244,454 (100%)	0 (0%)
	(d) 重選龔培元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67,244,454 (100%)	0 (0%)
	(e) 重選黃碧君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167,244,454 (100%)	0 (0%)
	(f) 重選甘志成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67,244,454 (100%)	0 (0%)
	(g)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67,244,454 (100%)	0 (0%)
4.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股份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0%	167,244,454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贊成 股份數目(%)	反對 股份數目(%)
5.	批准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附錄二所載對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的建議修訂，並採納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之組織章程細則	167,244,454 (100%)	0 (0%)

附註：

1. 票數百分比乃按親身或由公司代表或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計算。
2. 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董事如下：張傳旺先生、鄭宜斌先生、龔培元先生、黃碧君女士、簡己然先生及甘志成先生。Kim Hyun Seok先生及張曉泉教授因其他業務活動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雲智滙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張傳旺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位執行董事張傳旺先生及鄭宜斌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KIM Hyun Seok先生、龔培元先生及黃碧君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己然先生、張曉泉教授及甘志成先生組成。